**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108年3月27日第848次委員會議審議節目一覽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編號 | 播出台節目名稱播出時間 | 案由說明 | 適用法條與決議 |
| 108年第2、3次節目廣告諮詢會議討論議案 |
| 1 | 台視、中視、ANIMAX、TVBS、TVBS新聞台、三立都會台、東森綜合台、東森電影台、東森洋片台、中天娛樂台、中天新聞台「瑪奇夢想生活手遊-娜歐篇10」廣告108年2月1日至2月5日 | 上揭電視台所播出之「瑪奇夢想生活手遊-娜歐篇10」廣告內容出現特寫動漫女性角色的胸部晃動，又搭配「瑪奇回奶了～」、「大奶姊姊回奶了～」等字眼和配音。 | 廣播電視法第21條第2款及衛星廣播電視法第27條第3項第2款規定決議:台視、中視**裁處20萬元。**TVBS、TVBS新聞台、三立都會台、東森綜合台、東森電影台、東森洋片台、中天娛樂台、中天新聞台、ANIMAX **裁處20萬元**。 |
| 2 | 衛視中文台、FOX MOVIES、衛視電影台、緯來體育台、緯來日本台、緯來電影台「瑪奇夢想生活手遊-娜歐修改篇10」廣告108年2月1日至2月5日 | 上揭頻道所播「瑪奇夢想生活手遊-娜歐篇10」廣告內容出現動漫女子胸部晃動之特寫畫面(經馬賽克處理)，並搭配「瑪奇回來了～」、「回來了～」之字幕，以及「瑪奇回奶了～」、「大奶姊姊回奶了」等配音。 | 決議:發函改進 |
| 3 | 民視無線台「大時代」節目108年1月16 日 22:26、1月17日 21:42 | 劇中人物若蘭遭歹徒尾隨性侵情節，畫面出現若蘭被摀住口鼻、強迫拉扯等隱含遭強暴意涵之內容，經民眾反映涉性暴力等不當內容。 | 決議:發函改進 |
| 4 | TVBS新聞台「午間12、13新聞」107年11月27日 12:00 - 14:00 | TVBS新聞台107年11月27日12時0分許所播韓國瑜招商新聞提及企業挺韓、加碼投資高雄等內容。 | 決議:發函改進 |
| 5 | 中天新聞台「奧斯卡登場 女神卡卡“10億黃鑽”走紅毯」新聞報導108年2月25日12時54分許 | 1.主播導言有提及：「在韓流助攻之下，最佳動畫短片“包子“也把小金人抱回家」。2.新聞報導中亦出現：「“韓流”發威助攻!“包子”奪奧斯卡最佳動畫短片」之次新聞標題，記者旁白則提及：韓國瑜被酸土包子，他高EQ接招，讓話題延燒，現在就連好萊塢都瘋包子，因為動畫短篇包子奪下奧斯卡，土包子也鍍金肯定讓話題持續延燒。 | 決議:發函改進 |
| 6 | 中視綜合台「大贏家“幸福綠皮書”奪最佳影片、男配角、原創劇本 」新聞報導108年2月25日12時40分許 | 1.主播導言提及：「在韓流助攻之下，最佳動畫短片“包子“也把小金人給抱回家」。2.新聞報導中亦出現：「“韓流”發威助攻!“包子”奪奧斯卡最佳動畫短片」之次新聞　　　　標題，記者旁白則提及：韓國瑜被酸土包子，他高EQ接招，讓話題延燒，現在就連好萊塢都瘋包子，因為動畫短篇包子奪下奧斯卡，土包子也鍍金肯定讓話題持續發酵。 | 決議:發函改進 |
| 7 | 中天新聞台「中天晨報」節目108年2月28日8時11分 | 1.中天新聞台108年2月28日8時11分報導「百美超商簽約顯破局 靠李佳芬“一句話”神助攻」新聞中，次新聞標題出現「協助?盯場?直擊星國大使忙碌低頭回報」。2.記者旁白時提及「…，和樂融融的簽約典禮上，卻出現有人來盯場，新加坡大使與代表處同仁沒跟現場嘉賓熱烈談天，倒是電話響不停傳訊息，大使手機仔細一看訊息上正傳話，要求同仁搜尋韓國瑜講農委會的相關報導，儘管中央強調全力協助高雄市政府，但是這樣的舉動也不禁讓外界多加聯想，到底是協助談生意，還是來盯場?」。 | 衛星廣播電視法第27條第3項第4款決議:裁處60萬元 |
| 8 | 東森新聞台播出整點新聞108.2.11 (一) 19：20~19：22 | 1.東森新聞台於108年2月11日19：20~19：22許播報「華航機師罷工事件」，標題：「買單程機票返紐約 旅客:不知華航賠多少｣、「補償有條件 乘客衍生交通費退換票無額外補償」、「散客補償上限250美元 滯留國外食宿交通收據核銷｣2.接獲民眾陳情內容略以：民眾陳情表示受訪者Ada Chu小姐受訪時有表示支持罷工行動，但東森新聞實際播出畫面時並無提到相關內容，刻意剪接扭曲受訪民眾原意，有報導內容不實等相關意見。 | 決議:發函改進 |
| 9 | 中天新聞台新聞報導節目108.2.18 (一) 12:00~13:00、18:00-19:00 | 1.新聞報導內容涉及怪力亂神，以荒誕不實的民俗說詞造神來影響選情。2.新聞標題「異相？！三市長合體　天空出現＂鳳凰展翅＂雲朵」，內容以戲劇化、不客觀、不中立之用字與口吻，把特定政治人物與宗教結合，企圖神化政治人物，誤導閱聽眾，除了新聞內容不經查證外，也引導民眾將特定政治人物與怪力亂神之說做結合。 | 衛廣法第27條第3項第3、4款決議:**裁處40萬元** |